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申購/買回 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編號：

ETF 基金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金臺灣工業菁英 30 ETF 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金彭博美國 10 年期以上金融債券指數 ETF 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金太空衛星 ETF 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金美元優選收益非投資等級債券 ETF 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金台股趨勢優選主動式 ETF 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		
證券商代號		證券商統一編號	

受益人名稱		受益人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	
受益人證券帳號	_____證券_____公司/帳號_____		
受益人銀行帳號 (買回或退款帳號)	_____銀行_____分行/帳號_____		
第一金投信內部人聲明 (必填欄位)	受益人是否為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內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內部人定義：凡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配偶及其直系血親尊親屬與卑親屬，均視為第一金投信之內部人。		

 申購申請：

現金申購受益權單位數	_____單位數		
受益人給付總金額	預收申購總價金(A)	證券商手續費(B)	給付總金額(A)+(B)

 買回申請：

買回受益權單位數	_____單位數		
買回 ETF 受益權 單位數明細	已持有集保庫存 受益憑證單位數	借券受益憑證單位數	前一日普通交易之 在途受益憑證單位數
參與券商事務處理費	新台幣_____元		

【注意事項】

1. 本人(受益人)於申購前取得申購基金之簡式公開說明書或公開說明書並詳閱之，藉由上開說明書，瞭解並願意支付應負擔之費用含經理費、保管費、申購手續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費用。
2. 本人(受益人)已充分瞭解應考量之風險因素及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透過 貴公司向經理公司提出本次現金申購/買回之申請，並依信託契約之規定行使權利、負擔義務。確定知悉本身風險承受程度及本次申購基金類型之風險，並可以承受本次投資可能發生的損失。
3. 各基金上市/上櫃日(含當日)後之申購/買回，申購人/受益人如未依公開說明書規定繳足應付之實際申購總價金或基金受益憑證，導致交易失敗者，本公司得向申購人/受益人收取行政處理費。
4. 本人(受益人)同意就現金申購之預收申購總價金、申購總價金差額及其他信託契約或證券商參與契約規定應給付之款項，應於規定之期限內交付本基金及存入相關帳戶。
5. 基金受益憑證上市/上櫃後之買賣成交價格的升降幅度限制，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有關規定辦理。
6. 本人(受益人)已詳閱本申請書所列之注意事項、風險預告書(第二頁)，如對申請書之內容有任何疑義，應於簽章前詢問完畢，一經簽章本申請書即生效力。

參與證券商簽章：_____

受益人簽章：_____

第一金投信 核印：_____ 經辦：_____ 覆核：_____

【風險預告書】

本風險預告書係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第十七條規定訂定之。基金之交易特性與存款、股票及其他投資工具不同，申購人於開戶及決定交易前，應審慎評估本身之財務狀況與風險承受能力是否適合此種交易，並充分瞭解下列事項：

1. 基金買賣係以自己之判斷為之，台端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且最大可能損失達原始投資金額。
2. 本公司系列基金經金管會或其指定機構申報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台端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3. 基金交易應考量之風險因素如下：(一)投資標的及投資地區可能產生之風險：市場(政治、經濟、社會變動、匯率、利率、股價、指數或其他標的資產之價格波動)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產業景氣循環變動、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法令、貨幣等風險。(二)因前述風險、受益人大量買回或基金暫停計算買回價格等因素，或有延遲給付買回價金之可能。
4. 基金交易係以長期投資為目的，不宜期待於短期內獲取高收益。任何基金單位之價格及其收益均可能漲或跌，故不一定能取回全部之投資金額。
5. 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護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6. 投資人就金融消費爭議事件應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本公司客服專線：0800-005-908，若投資人不接受處理結果者，得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或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申請評議。
7. 有關基金之申購、買回、基金運用限制及投資風險之揭露，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之規定。基金上市/上櫃日起之申購，經理公司將依基金每一營業日所公告「現金申購買回清單」所載之「每申購買回基數約當淨值」加計一定比例，向申購人預收申購價金。前列所稱一定比例請參考基金公開說明書。
8. 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本金或收益平準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收益平準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基金配息前已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配息組成項目揭露於公司網站 (www.fsitc.com.tw)。
9. 以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之特有風險：(1)信用風險：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可能面臨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之風險。(2)利率風險：由於債券易受利率之變動而影響其價格，故可能因利率上升導致債券價格下跌，而蒙受虧損之風險，非投資等級債券亦然。(3)流動性風險：非投資等級債券可能因市場交易不活躍而造成流動性下降，而有無法在短期內依合理價格出售的風險。(4)匯率風險：台端以新臺幣兌換外幣申購外幣計價基金時，需自行承擔新臺幣兌換外幣之匯率風險，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轉換回新臺幣亦自行承擔匯率風險，當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台端將承受匯兌損失。(5)投資人投資以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且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6)以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可能投資於美國144A債券，(境內基金投資比例最高可達基金總資產30%；境外基金不限)，該債券屬私募性質，較可能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因價格不透明導致波動性較大之風險。(7)請台端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10. 高齡金融消費者辦理基金交易時應確實審慎評估投資知識、投資經驗、財務狀況及風險承受度，本人應瞭解基金之投資會發生可能損及原始投資本金之風險，並已充分考量自身情況可完全承擔申購基金時所可能產生之風險。
11. 本風險預告書之預告事項僅列舉大端，對於所有基金投資之風險及影響市場行情之因素無法一一詳述，申購人於投資前除須對本風險預告書詳加研讀外，尚應審慎詳讀各基金公開說明書，對其他可能之影響因素亦有所警覺，並確實作好財務規劃與風險評估，以免因貿然投資而遭到難以承受之損失。本公司備有本公司各基金公開說明書歡迎投資人索取，歡迎致電 0800-005-908。另依法令規定應向金融消費者說明相關重要內容和揭露風險之說明，本公司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www.fsitc.com.tw)。

基金申購匯款帳號

基金戶名	匯款銀行	帳號
第一金臺灣工業菁英 30 ETF 基金專戶	玉山銀行 營業部	0015-940-127991
第一金彭博美國 10 年期以上金融債券指數 ETF 基金專戶	中信銀 城中分行	10754-065082-6
第一金太空衛星 ETF 基金專戶	台企 營業部	010-12-266525
第一金美元優選收益非投資等級債券 ETF 基金專戶	彰化銀行 總部分行	5185-01-66602-7-00
第一金台股趨勢優選主動式 ETF 基金專戶	永豐銀行 營業部	121-018-0019227-5